

政务信息承诺书

承诺编号:

行政区划代码: 610114

单位名称	阎良区气象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26101140653461333		
法定代表人	张向荣	监督电话	12345
承诺内容	为全面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积极推进政务诚信建设，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充分发挥政务诚信引领示范作用，阎良区气象局向社会郑重承诺如下： 一、依法行政。依法履行气象部门工作职责，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。 二、政务公开。公开行政审批事项和相关服务项目，公开审批事项的审批依据、办理程序和时限承诺，公开工作人员办公电话，加强服务监督。做好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实行阳光政务。 三、执法监督。严格执法程序，依法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。执法人员统一持证上岗，做到文明、公正执法，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。 四、守信践诺		

	遵守依法依规作出的政策承诺和签订的各类合同、协议。对政务失信违约事件积极处理，保护各类社会主体的合法权益。 五、廉洁从政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党风廉政各项纪律、制度规定，强化作风建设，清正廉洁、为民服务。 以上承诺，欢迎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
投诉举报邮箱	2916775023@qq.com
公示网站网址	http://www.yanliang.gov.cn/
签发人	胡晓
备注	